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七届十一次董 事会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0 年 8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公司7名董事参加了会议。会议的通知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 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 了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;

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 2020 年 8 月 28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 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: 7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